

证券代码：300656

证券简称：民德电子

公告编号：2025-065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民德电子”）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并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各项日常经营活动开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3.9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且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9.9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3.8 亿元人民币，对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6.1 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可在各金融机构及各子公司之间，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实际担保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内循环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2025 年 1 月 24 日、2025 年 8 月 28 日、2025 年 9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担保情况

近日，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君安宏图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安技术”）在浦发银行深圳分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1,000 万元；为控股子公司广微集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广微集成”）在浦发银行深圳分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1,000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累计担保额度不超（万元）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民德电子	君安技术	51%	76.26%	1,000	1,000	3,000	1,000	否
	广微集成	83.51%	87.54%	1,200	1,000	6,000	3,800	否

注：（1）上述“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公司 2024 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或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数据，以数据孰高为准；

（2）上述“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累计担保额度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君安宏图技术有限公司

- 1、成立日期：2017 年 9 月 4 日
- 2、注册资本：612.2449 万人民币
- 3、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新牛社区布龙路 1010 号智慧谷创新园 715
- 4、法定代表人：罗源熊
-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6、经营范围：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通讯设备的销售；无线电及外部设备、系统集成及无线数据产品（不含限制项目）的销售；无线接入设备、无线直放站设备的销售；仪器仪表、办公设备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设计；电子通讯产品的开发、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上门维护；信息技术咨询；集成电路设计、研发；机械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

务。衡器制造；衡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计量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数据采集器和自动化设备的生产以及加工。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7,115,609.82	117,482,448.26
负债总额	96,180,332.18	89,591,118.1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1,987,840.00	20,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92,879,414.83	86,887,500.75
净资产	30,935,277.64	27,891,330.16
项目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0,041,527.11	20,715,529.40
利润总额	192,632.92	-3,899,894.36
净利润	951,027.12	-3,043,947.48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 51%股权，舒征持有 22.34%股权，湛进持有 11.76%股权，曾晓梅持有 9.8%股权，何楚华持有 1.96%股权，田亚权持有 1.96%股权，黄永持有 1.18%股权。

9、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君安技术提供全额担保，同时君安技术总经理为共同担保人；君安技术财务管理稳健，信用情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同时，公司能够掌握与监控其资金流向和财务变化情况，为其提供担保能切实有效地进行监督和管控，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10、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广微集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6 年 7 月 7 日

2、注册资本：2,176.47 万人民币

3、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智西路 5 号科苑西 25 栋 A609

4、法定代表人：谢刚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功率半导体器件、

开关电源及电源模块、固态功率开关、连接器、射频微波器件及系统、光电探测器、光通信开关及模块的设计与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国内贸易；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电力电子元器件生产；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012,305.21	54,611,109.27
负债总额	30,404,807.36	47,804,420.1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9,700,000.00	19,9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30,404,807.36	47,804,420.10
净资产	9,607,497.85	6,806,689.17
项目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562,076.27	6,985,791.48
利润总额	-12,820,541.29	-3,682,711.76
净利润	-10,128,700.03	-2,800,808.68

8、股权结构：公司持 83.5135%股权，谢刚持有 16.4865%股权。

9、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广微集成提供全额担保，公司持股比例较高，具有绝对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对外融资等重大事项；广微集成财务管理稳健，信用情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能够对其资金流向和财务变化情况有效地进行监督和管控，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10、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公司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对君安技术与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 2、保证人：民德电子
- 3、担保金额：1,000 万元
-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5、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

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6、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 公司对广微集成与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2、保证人：民德电子

3、担保金额：1,000 万元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6、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已发生对外担保余额为 29,115 万元人民币（不含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8.57%，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君安技术、舒征；

2、《最高额保证合同》-广微集成。

特此公告。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1 日